（上接550版）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8月22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00.00	2024-11-28	2025-1-8	2025-1-8		1.47	3.63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24-12-26	2025-2-26	2025-2-26		1.47	14.67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5-1-14	2025-4-14	2025-4-14		1.50	7.89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5-3-4	2025-5-12	2025-5-12		2.10	5.95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3-6	2025-5-14	2025-5-14		2.10	3.97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5-4-17	2025-6-18	2025-6-18		1.55	6.58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2025-5-22	2025-7-23	2025-7-23		1.50	3.31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5-5-22	2025-8-20	2025-8-20		1.55	5.73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5-6-24	2025-9-22	2025-9-22		1.65	12.21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2025-8-7	2025-10-15	2025-10-15		1.60	3.93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2025-8-28	2025-11-26	2025-11-26		1.65	5.29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5-9-25	2025-12-24	2025-12-24		1.65	12.21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10-23	2026-1-21		1,000.00	1.65	4.07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25-12-2	2026-1-12		300.00	1.50	0.51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高端仿制药和改良型新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上述募投项目整体推进顺利，并已取得一系列积极成果。为确保研发质量与国际竞争力，公司基于该项目的实际进展与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慎评估后，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由2025年12月延期至2027年12月。本次延期仅涉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调整，不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8月22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29.5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851.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76.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3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制剂生产综合楼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	生产建设	是	32,000.00	545.57	545.57	-	669.53	123.96	122.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为满足产能需要，通过优化生产线、增加委外生产等方式，提升口服固体制剂产能
复杂制剂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	生产建设	是	-	9,176.24	9,176.24	1,916.56	7,177.28	-1,998.96	78.22%	2026年5月31日	预充针生产线已正常运行能力，并成功开发注射剂系统试生产；复杂注射剂系统平台已完成搭建并投入使用	不适用	否
高端仿制药和改良型新药研发项目	研发	否	19,610.00	19,610.00	19,610.00	2,312.93	17,401.89	-2,208.11	88.74%	2027年12月	达到双释片1例甲磺酸伊马替尼片、1例甲磺酸阿帕替尼片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1例注射用盐酸伊立替康脂质体（XT-00）完成Ⅱ期临床研究，2例缓释片、1例口服缓释片、1例口服双释片、1例注射用美罗培南钠舒巴坦钠完成BE试验并获得FDA批准临床，1例注射用盐酸伊立替康脂质体（XT-00）完成Ⅲ期临床研究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8,390.00	8,390.00	8,390.00	0.05	8,602.53	212.53	102.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0,000.00	37,721.81	37,721.81	4,229.54	33,851.23	-3,870.5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高端仿制药和改良型新药研发项目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由于涉及产品较多、治疗领域广泛，加之外部宏观环境、临床试验实际进度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部分在研产品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为确保研发质量与国际竞争力，公司基于当前该项目的实际进展与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慎评估后，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5年12月调整为2027年12月。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高端仿制药和改良型新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的《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设计“制剂生产综合楼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时为2019年，而公司于2022 年 8月 25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收到募集资金。由于前期募集资金尚未到账，项目建设未进入大规模实施前阶段，仅开工建设甲类仓库；在此期间，为满足产能需要，公司已经通过优化生产系统，增加委外生产方式，提升口服固体制剂产能，如公司产品熊去氧胆酸胶囊、碳酸司维拉姆片等已经同第三方药品生产企业达成生产合作。 与此同时，公司在研发管线及技术平台提升方面不断进行新的探索。除了原有的难溶药物增溶技术平台、脱腔释药制剂研发平台和固定剂量药物复方制剂研发平台等三大技术平台外，研发部门不断开拓有重大临床需求和可观商业价值的复杂制剂技术平台及相关项目，尤其是特殊注射剂（如脂质体、微球或长效注射颗粒）技术平台的建设，该类技术平台可以提高药物的治疗效果、降低不良反应和操作用，满足患者个性化治疗的需求；同时特殊注射剂技术平台还可以促进新型药物的研发和推广，为医药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持。目前公司已经有多个注射剂项目在研，这些新的技术平台孵化的相关项目急需技术转移，放大批生产车间，以及产品申报用注册批生产、产品获批后商业化生产的注射剂/溶液剂GMP车间。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5月3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止募投项目“制剂生产综合楼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9,176.24万元用于新项目“复杂制剂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详见公司于2023 年4月28日披露的《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及发行费用的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募投项目性质包括：“生产建设”，“研发项目”，“运营管理”，“投资并购”，“补流”，“还贷”，“回购公司股份”，“其他”；“其他”类型，应当注释说明。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8月22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复杂制剂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	制剂生产综合楼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	生产建设	江苏宣泰药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街海路163号	9,176.24	9,176.24	1,916.56	7,177.28	78.22%	2026年5月31日	预充针生产线已具备正常运行能力，并成功开展试生产；复杂注射剂系统中试平台已完成搭建并投入使用等	否	否	2023年4月26日	2023年5月31日
合计					9,176.24	9,176.24	1,916.56	7,177.28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复杂制剂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		公司设计“制剂生产综合楼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时为2019年，而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收到募集资金。由于前期募集资金尚未到账，项目建设未进入大规模实施前阶段，仅开工建设甲类仓库；在此期间，为满足产能需要，公司已经通过优化生产系统，增加委外生产方式，提升口服固体制剂产能，如公司产品熊去氧胆酸胶囊、碳酸司维拉姆片等已经同第三方药品生产企业达成生产合作。 与此同时，公司在研发管线及技术平台提升方面不断进行新的探索。除了原有的难溶药物增溶技术平台、脱腔释药制剂研发平台和固定剂量药物复方制剂研发平台等三大技术平台外，研发部门不断开拓有重大临床需求和可观商业价值的复杂制剂技术平台及相关项目，尤其是特殊注射剂（如脂质体、微球或长效注射颗粒）技术平台的建设，该类技术平台可以提高药物的治疗效果、降低不良反应和操作用，满足患者个性化治疗的需求；同时特殊注射剂技术平台还可以促进新型药物的研发和推广，为医药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持。目前公司已经有多个注射剂项目在研，这些新的技术平台孵化的相关项目急需技术转移，放大批生产车间，以及产品申报用注册批生产、产品获批后商业化生产的注射剂/溶液剂GMP车间。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3年5月3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止募投项目“制剂生产综合楼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9,176.24万元用于新项目“复杂制剂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详见公司于2023 年4月28日披露的《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复杂制剂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复杂制剂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	否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247 证券简称：宣泰医药 公告编号：2026-030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无偿捐赠部分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基本情况：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宣泰医药”）股东Finer Pharma Inc.（以下简称“Finer”）持有公司68,000,93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5.00%。

● 捐赠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股东Finer拟向辽宁省沈阳药科大学教育基金会无偿捐赠其持有的公司2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4%。

● 宣泰医药与辽宁省沈阳药科大学教育基金会不是一致行动人。本次捐赠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一、捐赠情况概述

为支持沈阳药科大学的教育发展建设，促进教学科研和人才培养工作，公司股东Finer拟向辽宁省沈阳药科大学教育基金会进行捐赠并签署《捐赠协议》，Finer拟将其持有的公司2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无偿转让给辽宁省沈阳药科大学教育基金会。

二、受赠方基本情况

1、名称：辽宁省沈阳药科大学教育基金会

2、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文化路103号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210000MJ2831261T

4、法定代表人：王辉

5、注册资金：200万人民币

6、业务范围：（一）支持学校事业发展，扶植沈阳药科大学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和重点课程的建设；支持人才引进和教师事业发展的有关项目；支持沈阳药科大学校园及旧址的建设与改造；（二）设立奖学金、奖教金，对优秀的学生和教师进行奖励；设立助学金，对有经济困难的在校学生进行资助；设立救助金，对因重大疾病或突发变故导致生活困难的沈药校友进行资助；（三）支持在校学生的校园文化活动和学术交流活动；支持联系校友工作的开展；（四）支持药学事业发展，开展有利于学校及药学事业发展的交流活动；（五）支持辽宁省社会公益事业，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六）其他按照捐赠者意愿设定的、符合本基金会宗旨且不违背国家法律法规与政策规定的用途。业务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须经批准的事项，依法经批准后开展。

三、捐赠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Finer Pharma Inc.

乙方：辽宁省沈阳药科大学教育基金会

协议主要内容：

1、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以下简称“捐赠资产”）（股票简称：宣泰医药，股票代码：688247，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捐赠给乙方。本协议约定的捐赠行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证券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

2、捐赠资产用于奖励沈阳药科大学的二年级以上优秀在校学生和招生过程中有意向报考沈阳药科大学且被录取的优秀学生。

3、乙方减持或转让捐赠股票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股东减持或转让股份的规定。任何捐赠股票的减持、转让、分红等收益均须全部用于本协议约定的捐赠用途。

4、乙方承诺，自捐赠股票完成权属变更登记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或转让本协议项下的捐赠股票。

5、乙方依据本协议约定对捐赠股票进行管理时，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公司管理及证券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

四、捐赠前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捐赠前后，Finer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捐赠前		捐赠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Finer Pharma Inc.	68,000,932	15.00	67,800,932	14.96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捐赠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根据相关监管规则，受赠方辽宁省沈阳药科大学教育基金会自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捐赠资产。

3、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47 证券简称：宣泰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5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公司于 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叶峻先生、应晓明先生、沈思宇先生、MAOJIAN GU先生、LARRY YUN FANG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提名刘浩先生、王飚先生、王有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刘浩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浩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王飚先生、王有平先生已参加独立董事履职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完成前，仍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叶峻先生简历

叶峻先生，1972年出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硕士学历。1996年3月至今在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任职，曾任投资银行部经理、业务发展部经理、金融服务投资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兆志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等职务。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峻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2.应晓明先生简历

应晓明先生，1968年出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1989年7月至1994年9月任上海市审计局工业交通审计处副主任科员；1994年9月至1998年11月任上海审计事务所主任科员；1998年11月至今任职于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曾任管理咨询部副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业务发展部执行经理、审计部经理、副总经济师、首席财务官等职务，现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总审计师，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兆志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2016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应晓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3.沈思宇先生简历

沈思宇先生，1982年出生，毕业于复旦大学，博士学历。2011年7月至今在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任职，曾任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部门副总经理。现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三部部长，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嘉越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2018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思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4.MAOJIAN GU先生简历

MAOJIAN GU先生，1952年出生，美国国籍，毕业于美国伊利诺州立大学，硕士学历。1991年1月至2000年5月任美国伊利诺州立大学生命科学院研究员；2000年5月至2013年3月任上海双健现代药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23年10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2012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MAOJIANGU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5.LARRY YUN FANG先生简历

LARRY YUN FANG先生，1957年生，美国国籍，化学博士。1986年至1991年任美国纽约市立大学助教；1991年至1992年任美国Sun Chemicals公司科学家；1992年至2002年任美国惠氏公司资深科学家；2002年至2013年任美国默沙东副总监；2013年5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LARRY YUN FANG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证券代码：688247 证券简称：宣泰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9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终止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原协议签署情况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LANNETT COMPANY, INC.（以下简称“LANNETT”）于2023年签署了《开发、分销及供应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针对公司研发的枸橼酸托法替布缓释片（11mg、22mg）产品（以下简称“协议产品”），公司将与LANNETT合作推进协议产品的后续开发工作；同时授予LANNETT独家知识产权许可，LANNETT可在美国境内使用、分销、进口、销售协议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产品许可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二、终止原因及情况概述

由于LANNETT被Aurobindo Pharma USA Inc.收购，并进行相关业务调整，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合作并签署《终止协议》，公司对LANNETT的相关授权许可据此终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根据原协议约定收到LANNETT支付的里程碑付款合计150万美元，本次协议终止不影响公司已收取的前述款项。此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双方在原协议项下均不存在争议或纠纷。

三、终止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为保障协议产品在美国市场的顺利商业化，公司已于近期与新的经销商签署了新的《分销及供应协议》，就协议产品在美国市场的开发、分销及销售等事宜达成合作。

原协议的终止系因LANNETT控制权发生变更所致，属于友好协商终止。各方对合作终止事项不存在纠纷，该协议的终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鉴于公司已迅速达成新的合作事宜，原协议的终止不会对公司协议产品在美国市场的商业化进程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推进协议产品的后续市场推广工作，并积极开拓其他海外市场。

特此公告。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47 证券简称：宣泰医药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88247
公司简称	宣泰医药
公司名称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合并报表范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 ·《财务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有企业更好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 ·上海市国资委《上海市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ESG 指标体系（2026 版）》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全球可持续发展标准委员会《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 ·中国社科院《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指南》（CASS-ESG5.0）（GB/T36001-2015）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社会责任指南》（ISO 26000：社会责任指南（2010））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 26000：社会责任指南（2010）》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ESG信息采集，汇报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董事会审核，报告频率与ESG报告编制及审议周期同步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控制制度》等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股东、投资者	·规范公司治理 ·合规信息披露 ·投资者关系管理 ·风险管理 ·股东回报 ·业务发展与创新	·股东会 ·业绩说明会 ·上证e互动平台 ·完善公司治理 ·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多元化投资者沟通渠道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员工	·劳动关系管理 ·薪酬福利 ·员工培训与发展 ·职业健康与安全	·完善人才招聘制度与流程 ·完善薪酬福利体系 ·开展多元化员工培训 ·健全职业发展路径 ·关注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 ·重视员工关怀
客户	·产品质量与安全 ·保护知识产权 ·负责任营销 ·信息安全保护	·完善服务流程 ·健全售后服务体系 ·客户满意度调查 ·产品质量管理体系 ·重视客户隐私保护
供应商	·保持长期良好合作 ·公开、公平采购 ·诚信互惠 ·遵守商业道德	·依法履行合同 ·积极开展项目合作 ·甄选评估 ·采购流程
行业协会 科研机构	·畅通沟通渠道 ·推动行业发展	·交流互访 ·参与行业论坛
公益组织 社区组织	·支持社区建设 ·参与公益活动 ·倡导环保公益 ·关注弱势群体	·志愿活动 ·公益活动
政府 监管机构	·合法合规运营 ·促进经济发展 ·承担社会责任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加强日常沟通及汇报 ·监督考核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公司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设置议题
2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3	知识产权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